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召开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汪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审查，汪俊先生未发现有《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汪俊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汪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汪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汪俊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8日

附件：

汪俊先生简历：

1975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数量经济学博士。曾在科尔尼管理顾问公司任高级咨询顾问，副经理；在摩立特集团(现德勤咨询)任董事经理；在中国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在北京明和达咨询有限公司、深圳明和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